**招标公告**

 **招标编号：HX24-7-RW**

一、招标条件

绍兴上虞杭协热电有限公司热网A3线建设工程已批准建设，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，招标人为绍兴上虞杭协热电有限公司。现工程的设计服务采购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。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。本公告通过杭州市城投网站（https://www.hzcjtz.com）、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（https://www.hzrdjt.com）、浙江政府采购网（https://zfcg.czt.zj.gov.cn）发布。

二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、招标控制价及风险控制价

（一）项目概况： 本工程位于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内。工程规模总计约4.5-4.7千米（最终以中标人设计定稿为准），蒸汽管道设计压力为1.0MPa，设计温度300℃，拟建热网管管径暂定为DN700（最终以中标人设计定稿为准）。拟从招标人配汽站桁架出口出发沿东进河北侧绿化带向东敷设，过东进河，进港公路后沿着纬七东路南侧绿化带至经七东路后转向北，沿经七东路西侧绿化带一直敷设至纬三东路口处招标人已建DN500管道接入，其中土建结构暂按随附一根暂定DN500压缩空气管道设计。该拟建蒸汽管道敷设中，跨东进河段计划利用已建河中支架或桁架；边沥线进港公路段计划采用进港公路（东进河段）段顶管方式建设，其他路段以高支架形式跨越各路口。

（二）招标范围：本次招标范围包括设计方案、施工图设计并通过审查、初步设计（含概算编制）、竣工图编制以及施工、验收阶段的指导与服务等。

（三）本项目最高限价为：**44.65**万元，投标报价等于或超过最高限价作废标处理。最高限价的80％作为风险控制价。凡低于该风险控制价的，中标人在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同时以银行电汇、或转帐支票形式向招标人提交中标价净值与风险控制价之差额。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，具有圆满履行合同能力的单位, 并且符合下列条件：

（一）具有中国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。

（二）遵守国家法律﹑行政法规,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商业道德。

（三）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，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、财产被接管、冻结、破产状态。具备良好的资金﹑财务状况。

（四）未被“信用中国”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（www.ccgp.gov.cn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，以开标当日招标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。

（五）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综合甲级或具有市政公用行业工程（燃气、热力）乙级及以上设计企业资质或具有化工石化医药行业（化工工程专业）乙级及以上设计企业资质。

（六）具备国家质监局颁发的GB2压力管道设计资质。

（七）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 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5月7日；上午9:00-11:30；下午：14:00-16:00（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获取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顺福商务中心3幢10楼

获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的文件资料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企业营业执照副本、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。上述资料复印件并盖公章。

招标文件售价：500元整（售后不退）

五、 投标文件的递交

投标截止时间（同开标时间）：2024年5月7日14时

投标截止地点（同开标地点）：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10楼会议室（浙江省杭州市顺福商务中心3幢10楼）.

六、投标保证金

 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伍仟元整，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交纳，递交时请注明“上虞杭协热网A3线设计投标保证金”。投标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身份汇出并存入以下账号：

开 户 名：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中信银行杭州天水支行

账 号：7331110182600053000

七、 监督

中共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

联系电话：0571-88098708；

电子信箱：qinglianredian@163.com。

八、 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绍兴上虞杭协热电有限公司

地 址：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九路7号

联系人：史松伟 潘红杰

电 话：0575-82729870 0575-82729893

招标代理机构：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 址：浙江省杭州市顺福商务中心3幢10楼

联系人：吴铭杰

电 话：18668104235

绍兴上虞杭协热电有限公司

 浙江科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